

证券代码：002606

证券简称：大连电瓷

公告编号：2025-029

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大连电瓷”）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5月9日以电子邮件、传真及电话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5年5月15日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全体董事推举应坚先生主持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全体董事一致推选应坚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应坚先生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全体董事一致推选应莹庭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应莹庭女士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董事会审议决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人员组成如下：

战略委员会：应坚（主任委员）、李飞、沈一开；

审计委员会：沈一开（主任委员）、李飞、李印成；

提名委员会：李飞（主任委员）、赵晓东、应莹庭；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赵晓东（主任委员）、沈一开、陈灵敏。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董事会审议决定：1、聘任应莹庭女士为公司总经理；2、聘任李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3、聘任陈灵敏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以上人员相关简历附后）

李军先生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秘资格证书，具备履行相关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和专业知识，其任职符合《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其联系方式为：电话：0571-85097356；传真：0571-85097356；电子邮箱：zqb@insulators.cn；通讯地址：杭州市拱墅区远洋国际中心 B 座 16 楼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为止。本决议形成后，公司董事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军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财务总监与财务负责人职责一致），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本决议形成后，公司董事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6、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董事会审议决定聘任桂许燕女士、杨小捷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两人都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秘资格证书，具备履行相关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和专业知识，其任职符合《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以上人员相关简历附后）

桂许燕女士联系方式为：

电话：0571-85097356；传真：0571-85097356；

电子邮箱：gxuyan@insulators.cn；

通讯地址：杭州市拱墅区远洋国际中心 B 座 16 楼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杨小捷先生联系方式为：

电话：0411-84305686；传真：0411-84307907；

电子邮箱：yangxj@insulators.cn；

通讯地址：大连市沙河口区中山路 478 号上都大厦 A 座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三、备查文件

- 1、《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3、《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十六日

附件 1:

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应莹庭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8年1月出生，本科学历。人民政协杭州市拱墅区委员会委员；历任浙江德邻联合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杭州湖边邨酒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任浙江大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瑞航（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超创数能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超创数能（福建）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9年4月至今，任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22年3月至今，任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应莹庭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应莹庭女士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应坚先生的女儿。除上述情况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经查询核实应莹庭女士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能够胜任所聘任岗位职责要求。

2、李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历任杭州乾兴贸易有限公司监事；兼任浙江宏途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大连电瓷集团输变电材料有限公司、大莲电瓷（江西）有限公司董事，瑞航（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22年3月至2025年5月，任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4月至今，任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20年8月至今，任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李军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任职要求，具备《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的任职资格。

李军持有本公司股票 375,000 股，占公司总股份数量的比例为 0.09%，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经查询核实李军先生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能够胜任所聘任岗位职责要求。

3、陈灵敏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1 年 10 月出生，大学学历。历任浙江中天智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综合办公室主任，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兼任浙江大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瑞航（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大连电瓷集团输变电材料有限公司、大连电瓷（江西）有限公司董事；2020 年 4 月至今，任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3 年 5 月至今，任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陈灵敏女士持有本公司股票 395,000 股，占公司总股份数量的比例为 0.09%，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经查询核实陈灵敏女士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能够胜任所聘任岗位职责要求。

附件 2:

桂许燕女士和杨小捷先生简历

1、桂许燕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8月出生，硕士，会计师、税务师、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曾任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高级专员、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浙江长龙航空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现任大连电瓷证券部部长兼证券事务代表。

桂许燕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任职要求，具备《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的任职资格。

桂许燕女士持有本公司股票 100 股，占公司总股份数量的比例为 0.00002%，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经查询核实桂许燕女士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杨小捷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2009年9月至2017年2月，任大连电瓷监事；2017年2月至今任大连输变电材料有限公司监事，2009年至今在大连电瓷证券部任职；2018年5月至今在大连电瓷任证券事务代表。

杨小捷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任职要求，具备《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的任职资格。

杨小捷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 24,500 股，占公司总股份数量的比例为 0.0056%，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经查询核实杨小捷先生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